



樂行童軍社區服務

為鼓勵樂行童軍回饋社會，發揮童軍的助人精神。地域樂行童軍支部於本年度推出「新界樂行社區服務獎勵計劃」，所有符合要求之領袖及成員均會獲贈紀念品乙份，以鼓勵成員服務社區。有關換領詳情列下，敬希垂注：

- (一)計劃日期： 2015年9月1日 至 2016年3月31日
- (二)參加資格： 本地域持有有效委任狀之樂行童軍團領袖；及
持有有效樂行童軍紀錄冊之樂行童軍
- (三)費用： 免費
- (四)名額： 100份
- (五)換領辦法： 備妥附表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葵涌和宜合道308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4樓新界地域總部。以團為申請單位，而每人於計劃期內只能換領一次。
- (六)服務要求：
1. 服務須以童軍身份進行；
 2. 個人總服務時數不少於24小時；
 3. 每次服務時數不少於4小時而不多於12小時；及
 4. 服務對象為童軍以外單位。
- (六)截止日期： 2016年3月31日
- (七)其他：
1. 符合服務要求之申請，均以電話或電郵通知；
 2. 旅團領袖請自行保存申請者之社區服務資料，例如照片，活動通告等，以備查核；
 3. 本通告可於新界地域網頁 <http://www.scout-ntr.org.hk/> 內瀏覽；
 4.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425 5999與訓練幹事彭樂儀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（活動與訓練）

（葉朗  代行）





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地域 活動與訓練部

新界葵涌和宜合道308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4樓

電話：2425 5999

傳真：2481 7445

樂行童軍社區服務獎勵計劃 申請表格

(區) _____ (旅) _____

姓名	委任證編號 / 會員證編號		聯絡電話	
	領袖/成員			

服務內容

日期	時間	活動	服務對象

*可另加紙張書寫

團長姓名： _____ 旅印： _____

職位： _____ 聯絡電話： _____

簽署： _____ 電郵地址： _____

地域辦事處專用

申請已獲接納

申請未獲接納，原因： _____

負責總監批核簽署： _____

姓 名： _____

收 件 日 期： _____

批 核 日 期： _____

申請表格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，僅供本會處理申請參與活動/訓練班及有關的用途，在表格內提供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純屬自願。然而，如果沒有正確或足夠的資料，本會可能無法處理有關的申請。